#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30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2014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名称 |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股票（QDII） |
| 基金主代码 | 241001 |
| 交易代码 | 241001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8年5月7日 |
| 基金管理人 |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3,164,071.61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主要投资于海外上市的中国公司的股票，在全球资本市场分享中国经济增长，追求资本长期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基金在股票、债券等各类资产类别上的投资比例，以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为：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5%-40%。 |
| 业绩比较基准 | MSCI china free指数（以人民币计算）。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和收益水平都较高的品种。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刘月华 | 田青 |
| | 联系电话 | 021-38505888 | 010-67595096 |
| | 电子邮箱 | xxpl@fsfund.com | tianqing1.zh@ccb.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700-5588，021-38924558 | 010-67595096 |
| 传真 | | 021-38505777 | 010-66275853 |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 项目 | | 境外投资顾问 | 境外资产托管人 |
|---|---|---|---|
| 名称 | 英文 | - |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
| | 中文 | - | 纽约梅隆银行 |
| 注册地址 | | -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NY10286 |
| 办公地址 | | -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NY10286 |
| 邮政编码 | | - | NY10286 |

2.5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www.fsfund.com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本基金年报置备地点包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2014年 | 2013年 | 2012年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5,302,298.82 | 23,795,422.72 | -1,691,011.86 |
| 本期利润 | 1,019,840.03 | 19,151,214.94 | 17,799,446.28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63 | 0.2057 | 0.2303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 1.22% | 17.29% | 25.72%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0.70% | 19.50% | 25.97%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2014年末 | 2013年末 | 2012年末 |
|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 11,970,519.83 | 9,637,519.37 | -10,532,463.48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2252 | 0.1407 | -0.1116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68,565,674.55 | 87,760,941.48 | 101,217,414.58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290 | 1.281 | 1.072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 2014年末 | 2013年末 | 2012年末 |
|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 29.00% | 28.10% | 7.20%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6.59% | 1.18% | 8.36% | 1.22% | -14.95% | -0.04% |
| 过去六个月 | -1.83% | 1.04% | 8.65% | 1.05% | -10.48% | -0.01% |
| 过去一年 | 0.70% | 1.13% | 10.66% | 1.01% | -9.96% | 0.12% |
| 过去三年 | 51.59% | 1.11% | 35.71% | 1.11% | 15.88% | 0.00% |
| 过去五年 | 13.76% | 1.18% | 6.72% | 1.30% | 7.04% | -0.12% |
|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 29.00% | 1.38% | -10.24% | 1.87% | 39.24% | -0.49% |

注：1、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china free指数（以人民币计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2008年5月7日至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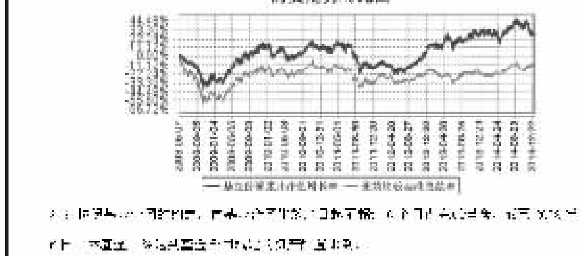

[illegible]

[illegible]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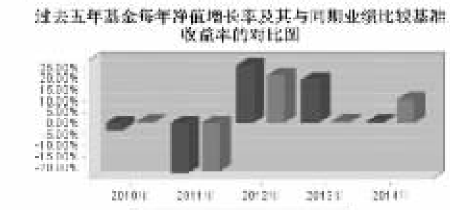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2003年3月7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12月31日），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多策略基金、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基金、中证100基金、上证180价值ETF、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成熟市场动量优选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180成长ETF、上证180成长ETF联接基金、华宝油气基金、华宝兴业医药生物基金、华宝兴业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兴业资源优选基金、华宝添益基金、华宝兴业服务优选基金、华宝兴业创新优选基金、华宝兴业生态中国基金、华宝兴业量化对冲基金和华宝兴业高端制造基金，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58,663,413,364.76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周欣 | 本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 | 2009年12月31日 | - | 15年 |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耶鲁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在德意志银行亚洲证券、法国巴黎银行亚洲证券、东方证券资产管理部从事证券研究投资工作。2009年12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海外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目前兼任华宝兴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 |
| 俞翼之 |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2013年3月7日 | - | 9年 | 硕士。曾在上海上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永丰金证券（上海代表处）、凯基证券（上海代表处）从事证券研究工作。2011年7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海外投资管理部高级分析师，2013年3月起兼任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2）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1日、3日、5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3）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登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4）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允性进行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4年全年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确保了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涉及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分析了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1日、3日、5日）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95%置信区间下的假设检验分析，同时结合各组合的成交金额，并参考市场成交量等因素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利益输送的可能。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港股市场在外围市场和国内因素双重影响下宽幅震荡，先跌后升，恒生指数小幅上涨1.3%，恒生国企指数上涨10.8%，MSCI China Free指数上涨10.7%，其中后两个指数涨幅远超恒生指数，主要原因是11月下旬中国央行意外降息，带动中资股大涨，而恒生指数中权重较大的香港本地股受益较少。上半年，由于阿根廷、土耳其等若干新兴市场受美国可能开始退出量化宽松货币政策预期影响，导致货币加速贬值，股市大幅下跌，新兴市场负面情绪的传导导致香港市场出现一股抛售潮。中国房地产新开工数据表现低迷，引发市场担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周期类板块显著下跌。三季度中国开始定向宽松货币政策，并放松房地产调控，一度带动港股市场上涨，其后因经济数据持续低迷而回落。11月下旬中国突然宣布降息，市场将之解读为中国货币政策正式转向宽松的开始，加上从房地产投资和信托理财产品中退出的资金大举配置A股市场中的低估值蓝筹板块，推动了一轮波澜壮阔的A股蓝筹牛市，也带动港股市场中相关的保险、券商、银行、机械等板块大幅上涨。港股市场的偏好也从成长股转向低估值的大盘传统行业类股，前期涨幅较大的医药、环保、信息科技、新能源类股票下跌较多。国际市场原油价格暴跌50%，触发俄罗斯卢布暴跌，市场担心俄罗斯重演1998年的债券违约事件，带动美国市场回调，在美上市的中国概念股普遍下跌。

全年港股市场各行业板块的表现印证了我们此前的预测，MSCI China指数中各行业表现分化明显。金融板块大涨14.1%，主要是因为受到A股牛市的保险、券商、银行等行业表现带动。信息科技板块也大涨13.1%，由于微信红包、互联网金融的迅猛发展大幅提高了投资者对腾讯控股等板块权重股业绩持续增长的信心。电信服务商盈利前景受削减资本开支计划影响而改善，带动板块上涨9.0%。表现最弱的是必须消费品、能源和可选消费板块，分别下跌20.4%，14.4%，和9.4%，消费板块因行业竞争加剧，需求减弱而下跌，原油价格暴跌拖低了能源板块表现。工业、医疗服务、公用事业分别上涨6.9%、6.2%、1.9%。本基金利用一季度港股和美国中概股大幅下跌的机会增持了部分超跌而基本面良好的公用燃气、环保水务、互联网类股，12月中国降息后大幅增持了金融地产类股。四季度港股市场投资者偏好由成长股转向大盘周期类股，成长类股下跌明显，而我们持有的信息科技、医药环保、水务和新能源类股比重较多，投资组合跑输了业绩基准。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单位净值为1.290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0%，而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66%，基金跑输业绩基准9.96%。业绩差异主要由于投资组合高配的信息科技、医药、环保水务和新能源等板块在四季度表现疲弱。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我们认为香港市场以及海外中国概念股市场可能呈现震荡上行格局。首先，美国联储在14年底和15年初的联邦公开市场委员会会议公报中提到加息的进程将需要更多的耐心，并且在节奏上考虑到国际市场其他经济体的情况，公报口吻总体比较温和。考虑到石油价格大幅下跌抑制通胀压力，并且美元的强劲升值可能挫伤美国企业在出口市场的竞争力，美国联储可能要到2015年年中或下半年才会开始考虑加息，以免挫伤就业市场改善的势头，同时防止刺激美元进一步升值打击出口。并且其加息的幅度和频率可能将较为和缓，这将提升投资者的风险偏好，有利于美股市场的表现，并带动港股市场。同时，由于经济增长面临严峻挑战，欧洲央行和日本都已加大货币政策放松刺激的力度，欧洲央行已经推出规模庞大的量化宽松货币政策以抗击欧元区通货紧缩压力，国际市场的流动性总体仍然保持充裕。最近希腊政局的再次动荡使得投资者关注希腊退出欧元区给金融市场带来的冲击。不过我们估计这种情形的可能性较小，即使这种情况发生，欧元区国家已经对此做出较充足的准备，对于港股市场可能主要是短期的心理影响。其次，中国的宏观经济情况保持稳定，通胀率保持低位，由于油价下跌甚至可能明年进口额下降而导致国际贸易收支盈余上升，从而为保持人民币汇率的基本稳定创造条件。因此即使油价继续下跌，俄罗斯出现某种程度的金融或经济危机，对中国经济负面影响并不算大。从近期公布的各项经济数据来看，2015年中国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很大，企业面对的真实利率过高，货币政策有进一步放松的空间。A股市场近期在流动性改善预期和增量基金推动下不断创出新高，港股市场表现明显滞后，在2015年有可能受A股行情带动上涨。2015年地产销售数据可能出现改善，带动地产类股表现。此外，2014年底港股成长股在市场情绪作用下下跌较多，而这些股票大多成长性依然强劲，盈利增长可见度高，经过前期的杀跌其估值已经比较有吸引力，继续下跌的可能性较小。本基金将在2015年平衡行业配置，继续挖掘保险、地产、银行等周期类股和盈利确定性较强、有估值吸引的环保、医药、互联网类股。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自2003年3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流程的指导思想。公司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监管部门、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公司出具相关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一）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培训、签署《个人声明书》等形式，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防范道德风险。并在具体工作中坚持加强法规培训，努力培养员工的风险意识、合法合规意识。

（二）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一方面坚持制度的刚性，不轻易改变、简化已确立的流程。要求从一般员工、部门经理到业务总监，每个人都必须清楚自己的权力和职责，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伴随市场变革和产品创新，公司的业务和管理方式也发生着变化。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公司借鉴和吸收海外股东、国内同行经验，在符合公司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时调整。允许各级员工在职责范围内设计和调整自己的业务流程，涉及其它部门或领域的，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在符合公司已有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和批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监管要求和业务情况不断调整和细化市场、营运、投资研究各方面的分工和业务规则，并根据内部控制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调整或改善了前、中、后台的业务流程。

（三）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14年，监察稽核部门按计划对公司营运、投资、市场部门进行了业务审计，不断加强了防控内幕交易等行为的稽核力度；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形成后续跟踪和业务上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对旗下基金估值过程中，公司内部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职责分工如下：

（一）、基金会计：根据《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对基金日常交易进行记账核算，并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二）、量化投资部：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根据估值委员会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在估值时兼顾考虑行业研究员提供的根据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的结果所提出的建议或意见。

（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采用新投资策略或投资新品种时，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四）、必要时基金经理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号 | 本期末<br>2014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br>2013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 银行存款 | | 6,484,408.54 | 3,484,219.55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2,603,693.14 | 81,215,183.38 |
| 其中：股票投资 | | 62,603,693.14 | 81,215,183.38 |
| 基金投资 |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679,457.56 | 4,016,573.25 |
| 应收利息 | | 569.75 | 434.89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23,587.18 | 76,380.9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 资产总计 | | 69,791,716.17 | 88,792,792.0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号 | 本期末<br>2014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br>2013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698,181.39 | 679,125.97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109,498.90 | 139,306.33 |
| 应付托管费 | | 21,291.48 | 27,087.33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
| 应交税费 |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负债 | | 397,069.85 | 186,330.95 |
| 负债合计 | | 1,226,041.62 | 1,031,850.58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基金 | | 53,164,071.61 | 68,515,879.28 |
| 未分配利润 | | 15,401,602.94 | 19,245,062.2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68,565,674.55 | 87,760,941.4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69,791,716.17 | 88,792,792.06 |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290元，基金份额总额53,164,071.61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产 | 附注号 | 本期<br>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一、收入 | | 3,626,406.11 | 22,778,023.87 |
| 1.利息收入 | | 18,746.19 | 42,684.04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 18,746.19 | 42,684.04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 -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7,720,997.65 | 27,822,560.67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6,774,251.73 | 25,755,321.03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190.03 |
| 股利收益 | | 946,745.92 | 2,067,049.61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282,458.79 | -4,644,207.78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34,780.04 | -537,533.89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 34,341.02 | 94,520.83 |
| 减：二、费用 | | 2,606,566.08 | 3,626,808.93 |
| 1.管理人报酬 | | 1,502,251.06 | 2,000,040.40 |
| 2.托管费 | | 292,104.33 | 388,896.71 |
| 3.销售服务费 | | - | - |
| 4.交易费用 | | 517,171.29 | 1,041,458.37 |
| 5.利息支出 | | -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 |
| 6.其他费用 | | 295,039.40 | 196,413.45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1,019,840.03 | 19,151,214.94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019,840.03 | 19,151,214.94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68,515,879.28 | 19,245,062.20 | 87,760,941.4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1,019,840.03 | 1,019,840.03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5,351,807.67 | -4,863,299.29 | -20,215,106.96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13,853,125.97 | 4,846,921.09 | 18,700,047.06 |
| 2.基金赎回款 | -29,204,933.64 | -9,710,220.38 | -38,915,154.02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53,164,071.61 | 15,401,602.94 | 68,565,674.55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94,382,584.77 | 6,834,829.81 | 101,217,414.5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19,151,214.94 | 19,151,214.94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5,866,705.49 | -6,740,982.55 | -32,607,688.04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60,024,797.56 | 9,731,526.96 | 69,756,324.52 |
| 2.基金赎回款 | -85,891,503.05 | -16,472,509.51 | -102,364,012.56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68,515,879.28 | 19,245,062.20 | 87,760,941.48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_黄小薏______　　______向辉______　　____张幸骏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第333号《关于同意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462,646,980.69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05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62,709,489.0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62,508.3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股票、固定收益证券、银行存款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工具，其中股票投资范围包括香港证交所上市的所有股票和在新加坡、美国上市的中国公司，中国公司指收入的50%以上来源于中国大陆的公司；固定收益证券投资范围为具有标准普尔评级为"A"以上或同等评级的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中国大陆以外市场(包括香港、新加坡、美国)发行的固定收益证券，在流动性充足的情况下，主要投资香港债券市场。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占基金资产总值的60%-95%，债券和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总值的5%-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China Free指数(以人民币计算)。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宝兴业海外中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股票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宝兴业")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梅隆银行"）(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 境外资产托管人 |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Lyxor Asset Management S.A.) |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
|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宝钢集团") |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
|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 | 受宝钢集团控制的公司 |
|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华宝投资") | 受宝钢集团控制的公司 |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502,251.06 | 2,000,040.40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167,522.27 | 241,203.64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 华宝兴业 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8% / 当年天数。

1.1.1.1.1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br>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292,104.33 | 388,896.71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 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 / 当年天数。

1.1.1.2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1.1.1.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1.1.3.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 项目 | 本期<br>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475,646.38 | 4,998,704.83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219,635.40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4,742,693.85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475,646.38 | 475,646.38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89% | 0.69%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率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1.1.1.3.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1.1.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br>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br>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中国建设银行 | 2,003,404.74 | 18,711.49 | 2,000,867.85 | 42,538.12 |
| 纽约梅隆银行 | 4,481,003.80 | - | 1,483,351.70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纽约梅隆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1.1.1.5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1.1.1.6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1.1.2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1.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1.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1.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1.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1.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因此没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1.1.3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62,603,693.14元，无属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的余额(2013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81,215,183.38元，无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2.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62,603,693.14 | 89.70 |
| | 其中：普通股 | 55,024,911.68 | 78.84 |
| | 存托凭证 | 7,578,781.46 | 10.86 |
| | 优先股 | - | - |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 -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 其中：远期 | - | - |
| | 期货 | - | - |
| | 期权 | - | - |
| | 权证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货币市场工具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6,484,408.54 | 9.29 |
| 8 | 其他各项资产 | 703,614.49 | 1.01 |
| 9 | 合计 | 69,791,716.17 | 100.00 |

2.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国家(地区)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香港 | 55,024,911.68 | 80.25 |
| 美国 | 7,578,781.46 | 11.05 |
| 合计 | 62,603,693.14 | 91.30 |

2.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工业 | 13,238,030.41 | 19.31 |
| 非必需消费品 | 3,044,406.31 | 4.44 |
| 保健 | 9,841,879.37 | 14.35 |
| 金融 | 19,915,301.84 | 29.05 |
| 信息技术 | 5,412,151.25 | 7.89 |
| 公用事业 | 11,151,923.96 | 16.26 |
| 合计 | 62,603,693.14 | 91.30 |

2.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英文) | 公司名称(中文) | 证券代码 | 所在证券市场 | 所属国家（地区）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SUNAC CHINA HOLDINGS LTD | 融创中国控股 | 1918 HK | 香港 | CH | 742,000 | 4,619,011.34 | 6.74 |
| 2 | DONGJIANG ENVIRONMENTAL-H | 东江环保 | 895 HK | 香港 | CH | 207,200 | 4,438,412.93 | 6.47 |
| 3 |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 | 中国建筑国际 | 3311 HK | 香港 | CH | 482,000 | 4,145,163.41 | 6.05 |
| 4 |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 中国平安 | 2318 HK | 香港 | CH | 66,000 | 4,118,969.15 | 6.01 |
| 5 |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 | 中国太平 | 966 HK | 香港 | CH | 226,200 | 3,961,992.92 | 5.78 |
| 6 | DAWNRAYS PHARMACEUTICAL HOLD | 东瑞制药 | 2348 HK | 香港 | CH | 964,000 | 3,764,873.19 | 5.49 |
| 7 | SIHUAN PHARMACEUTICAL HLDGS | 四环医药 | 460 HK | 香港 | CH | 752,000 | 3,079,309.33 | 4.49 |
| 8 |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H | 绿色动力环保 | 1330 HK | 香港 | CH | 731,000 | 2,664,572.08 | 3.89 |
| 9 |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 -H | 华电福新 | 816 HK | 香港 | CH | 888,000 | 2,557,254.49 | 3.73 |
| 10 | BAIDU INC - SPON ADR | 百度 | BIDU US | 纳斯达克 | AE | 1,750 | 2,441,159.76 | 3.56 |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权益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fsfund.com的年度报告正文。

2.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2.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英文) | 证券代码 |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CHINA WINDPOWER GROUP LTD | 182 HK | 7,051,677.11 | 8.04 |
| 2 | DONGJIANG ENVIRONMENTAL-H | 895 HK | 5,299,038.83 | 6.04 |
| 3 | CHINA POWER NEW ENERGY DEVEL | 735 HK | 5,221,362.95 | 5.95 |
| 4 |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 | 3311 HK | 3,731,519.73 | 4.25 |
| 5 | CHINA TAIPING INSURANCE HOLD | 966 HK | 3,672,275.78 | 4.18 |
| 6 | HUANENG RENEWABLES CORP-H | 958 HK | 3,646,325.25 | 4.15 |
| 7 |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 2318 HK | 3,438,294.69 | 3.92 |
| 8 | SOUFUN HOLDINGS LTD-ADR | SFUN US | 3,054,906.13 | 3.48 |
| 9 |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H | 1330 HK | 2,873,817.59 | 3.27 |
| 10 |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 -H | 816 HK | 2,804,369.34 | 3.20 |
| 11 | DAQO NEW ENERGY CORP-ADR | DQ US | 2,694,230.03 | 3.07 |
| 12 | XINJIANG GOLDWIND SCI&TEC-H | 2208 HK | 2,610,846.94 | 2.97 |
| 13 | HOMEINNS HOTEL GROUP-ADR | HMIN US | 2,501,918.47 | 2.85 |
| 14 | DAWNRAYS PHARMACEUTICAL HOLD | 2348 HK | 2,452,566.88 | 2.79 |
| 15 | CHINA ANIMAL HEALTHCARE LTD | 940 HK | 2,298,221.28 | 2.62 |
| 16 | YY INC-ADR | YY US | 2,212,810.41 | 2.52 |
| 17 | CHINA EVERBRIGHT LTD | 165 HK | 2,124,130.56 | 2.42 |
| 18 | BAIDU INC - SPON ADR | BIDU US | 2,113,244.82 | 2.41 |
| 19 | JINKOSOLAR HOLDING CO-ADR | JKS US | 2,103,573.13 | 2.40 |
| 20 | VIPSHOP HOLDINGS LTD - ADS | VIPS US | 1,941,184.93 | 2.21 |
| 21 | BOYAA INTERACTIVE INTERNATIO | 434 HK | 1,845,884.69 | 2.10 |
| 22 |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H | 3323 HK | 1,812,643.01 | 2.07 |
| 23 | HUADIAN POWER INTL CORP-H | 1071 HK | 1,791,672.73 | 2.04 |
| 24 | TARENA INTERNATIONAL INC-ADR | TEDU US | 1,791,394.46 | 2.04 |
| 25 | SANDS CHINA LTD | 1928 HK | 1,778,565.96 | 2.03 |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2.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英文) | 证券代码 |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DAQO NEW ENERGY CORP-ADR | DQ US | 11,644,865.97 | 13.27 |
| 2 |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 | 867 HK | 7,219,660.09 | 8.23 |
| 3 | SUNAC CHINA HOLDINGS LTD | 1918 HK | 6,101,245.36 | 6.95 |
| 4 | SHIMAO PROPERTY HOLDINGS LTD | 813 HK | 5,904,384.26 | 6.73 |
| 5 | TENCENT HOLDINGS LTD | 700 HK | 5,022,862.70 | 5.72 |
| 6 | SPT ENERGY GROUP INC | 1251 HK | 4,700,987.79 | 5.36 |
| 7 | KAISA GROUP HOLDINGS LTD | 1638 HK | 4,529,815.71 | 5.16 |
| 8 | SINO BIOPHARMACEUTICAL | 1177 HK | 4,468,118.90 | 5.09 |
| 9 | CHINA POWER NEW ENERGY DEVEL | 735 HK | 4,119,967.21 | 4.69 |
| 10 | DAWNRAYS PHARMACEUTICAL HOLD | 2348 HK | 3,595,086.81 | 4.10 |
| 11 |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H | 2333 HK | 3,574,881.65 | 4.07 |
| 12 | ZTE CORP-H | 763 HK | 3,263,560.09 | 3.72 |
| 13 | CHINA WINDPOWER GROUP LTD | 182 HK | 2,765,047.43 | 3.15 |
| 14 | BANK OF CHINA LTD-H | 3988 HK | 2,757,948.10 | 3.14 |
| 15 | HOMEINNS HOTEL GROUP-ADR | HMIN US | 2,490,209.15 | 2.84 |
| 16 | UNITED PHOTOVOLTAICS GROUP L | 686 HK | 2,436,658.49 | 2.78 |
| 17 | CHINA SINGYES SOLAR TECH | 750 HK | 2,398,777.03 | 2.73 |
| 18 | TARENA INTERNATIONAL INC-ADR | TEDU US | 2,379,896.15 | 2.71 |
| 19 | SOUFUN HOLDINGS LTD-ADR | SFUN US | 2,376,804.46 | 2.71 |
| 20 | HILONG HOLDING LTD | 1623 HK | 1,974,835.58 | 2.25 |
| 21 | FAR EAST HORIZON LTD | 3360 HK | 1,950,799.81 | 2.22 |
| 22 |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 3818 HK | 1,934,795.55 | 2.20 |
| 23 |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H | 1288 HK | 1,901,996.54 | 2.17 |
| 24 | CHINA EVERBRIGHT INTL LTD | 257 HK | 1,899,919.67 | 2.16 |
| 25 |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 2380 HK | 1,867,576.90 | 2.13 |
| 26 | CHINA CITIC BANK CORP LTD-H | 998 HK | 1,858,670.64 | 2.12 |
| 27 | HUADIAN POWER INTL CORP-H | 1071 HK | 1,800,270.71 | 2.05 |
| 28 | CHINA RESOURCES GAS GROUP LT | 1193 HK | 1,777,833.77 | 2.03 |
| 29 |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H | 3323 HK | 1,756,655.87 | 2.00 |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2.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 112,178,789.88 |
|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 133,282,073.06 |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2.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2.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2.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2.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2.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2.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2.11.1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无证券投资决策程序需特别说明。

2.11.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2.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
| 1 | 存出保证金 | -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79,457.56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569.75 |
| 5 | 应收申购款 | 23,587.18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703,614.49 |

2.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2.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 持有人户数(户) |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人结构 | | | |
|---|---|---|---|---|---|
| | | 机构投资者 | | 个人投资者 | |
| |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 2,657 | 20,009.06 | 643,097.41 | 1.21% | 52,520,974.20 | 98.79% |

3.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项目 | 持有份额总数(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 920,173.59 | 1.7308% |

3.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 项目 |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0~10 |
|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0~10 |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5月7日)基金份额总额 | 462,709,489.02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68,515,879.28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13,853,125.97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29,204,933.64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3,164,071.61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1)2014年3月24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Alexandre Werno先生为我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2014年3月31日，基金管理人发布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聘任向辉先生为我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2月7日发布任免通知，解聘尹东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职务。

(2)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11月03日发布公告，聘任赵观甫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5.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资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5.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5.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审计报酬为60,000.00元人民币。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08年5月7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5.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到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5.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券商名称 | 交易单元数量 | 股票交易 | |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 | 备注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
| Nomura International (HK) Ltd | - | 111,130,028.84 | 45.27% | 59,766.81 | 19.56% | - |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K Securities Ltd | - | 48,642,915.39 | 19.82% | 97,285.84 | 31.84% | - |
| Shenyin Wanguo Securities (H.K.) Limited | - | 43,590,552.82 | 17.76% | 87,181.15 | 28.53% | - |
| BOCI Securities Ltd | - | 27,587,712.63 | 11.24% | 41,381.55 | 13.54% | - |
| UOB Kay Hian (Hong Kong) Limited | - | 6,097,248.57 | 2.48% | 12,194.49 | 3.99% | - |
|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5,389,537.67 | 2.20% | 2,694.79 | 0.88% | - |
|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 | 3,022,867.06 | 1.23% | 5,064.05 | 1.66% | - |
| BNP Paribas Securities (Asia) Ltd | - | - | - | - | - | - |
| Daiwa Securities SMBC Singapore Ltd | - | - | - | - | - | - |

注：1、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1）选择标准：资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5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选择程序：（a）服务评价；（b）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签约。

2、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无变化。

1.1.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它证券投资。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0日